

据昆明市纪委监委消息：

日前，昆明市纪委监委、滇中新区纪检监察工委对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副总经理苏丽军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

经查，苏丽军丧失理想信念，背离初心使命，目无党纪国法，无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规收受礼品；违背组织原则，隐瞒不报个人有关事项；向管理服务对象借款，利用职权为亲属谋取利益；违规超标准进行融资，造成不良影响；滥用职权，造成国有公司严重损失，致使国家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贪欲膨胀，利用职务便利，为相关企业谋取利益，收受他人所送巨额财物。

苏丽军严重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国有公司人员滥用职权罪、受贿罪，且在党的十八大甚至十九大后仍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情节严重，性质恶劣，应予严肃处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有关规定，经昆明市纪委会常委会会议研究并报昆明市委批准，决定给予苏丽军开除党籍处分；由昆明市监委给予其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违法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所涉财物一并移送。